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盧劍峰  
電話：08-7320415#3612  
傳真：08-7320185  
電子信箱：ljfboy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南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232624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4072092\_11123262400\_1\_4072092\_11123262400\_1.pdf、  
4072092\_11123262400\_1\_4072092\_11123262400\_2.pdf、  
4072092\_11123262400\_1\_4072092\_11123262400\_3.pdf、  
4072092\_11123262400\_1\_4072092\_11123262400\_4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政治大學辦理教育部補助「111年度高級中等以下  
學校教師在職進修專長增能學分班」報名資訊及簡章，尚  
有招生名額，請轉知貴屬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政治大學111年6月8日政院教研字第1110016203號  
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依12年國教總綱明訂各領域課程設計應適切融入  
19項重要議題，以及其他涉重要政策之新興議題規劃增能  
學分班，補助該校教師研習中心辦理旨揭學分班，共有  
「新住民文化」、「多元文化教育」及「原住民教育」3班  
次。
- 三、旨揭學分班招生對象：
  - (一)高級中等(含高中職)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在職專任教  
師。
  - (二)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證書，且聘期為



三個月以上之在職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。

(三)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任教，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，並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資格之該科外籍之在職教師。

(四)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任教，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，並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資格之該科外籍之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。

四、符合上述資格之教師修畢本課程全部增能學分且成績及格者，登記教師在職進修網研習時數。

五、旨揭學分班學費由教育部全額補助，該班尚有招生名額，請轉知貴屬及幼兒園教師踴躍報名。

六、網路報名登錄至111年6月30日止，請上教師在職進修網(<https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)登錄報名。

(一)多元文化教育增能學分班(線上授課)課程代碼：  
3436231。

(二)新住民文化增能學分班(線上授課)課程代碼：  
3436238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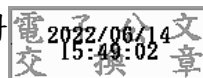
(三)原住民教育增能學分(線上授課+烏來實體課程一天)課程代碼：3436235。

七、本府同意核予錄取教師公假登記進修。

八、中心網站：<https://tisecc.nccu.edu.tw/>聯絡電話：  
(02) 2938-7894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、屏東縣私立陸興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本縣各鄉鎮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

裝

訂

線

